

2023 年于田县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报告

2023 年，在地委、行署和县委的坚强领导下，于田县人民政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贯彻落实第三次中央新疆工作座谈会精神，以贯彻落实《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21—2025 年）》为抓手，持续推进法治政府建设，不断提升政府治理能力和水平，努力为于田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强法治保障。

一、2023 年度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举措和成效

（一）健全政府机构职能体系，持续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

研究制定《于田县实施营商环境优化提升三年行动方案》，统筹发展和安全，不断推进营商环境市场化、法治化、便利化。一是进一步推进政务服务标准化、规范化，政务服务一体化平台注册用户达16.28万，26个单位769项行政许可及审批事项分步划转至行政服务大厅集中办理，实现“多证合一”，99项政务服务“跨省通办”，211项许可事项实现全覆盖清单管理。2023年来，进驻行政服务中心各单位共为企业、群众办理各类行政审批事项14.43万件，其中网办率达90.25%；二是全面推行“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提升“互联网+监管”水平。今年来开展“双随机一公开”抽查任务100个，抽查各类市场主体850户，实现了“进一次门、全面体检”，有效防止了各单位“多头检查、频繁检查”；三是严格执行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做到“清单之外

无限制”，各类市场主体皆可依法平等准入，着力打造公平公开的市场环境；深化推进“证照分离”改革，一般企业开办时间压缩至3个工作日内。2023年，新登记企业457家、同比增长6.36%；四是推进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全县已经建设1个中心、19个工作站、223个工作室，全年提供法律咨询11265人次，免费代写法律文书3459份。

（二）坚持以良法促善治，不断完善依法行政制度和科学决策体系

一是积极配合自治区人大常委会做好地方立法调研工作，参与了《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行政执法监督条例（草案）》、《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流动人口服务管理条例（草案）》、《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农田地膜管理条例（草案）》《自治区关于认定行政规范性文件的指导意见（草案）》《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气象灾害防御条例（草案）》等5部地方性法规征求意见建议工作；二是加强行政规范性文件制定监督管理，县司法局对《于田县停车场管理办法》《于田县集中供热管理办法》《于田县公租房管理办法》《于田县房屋专项维修资金管理实施细则》等4件行政规范性文件进行合法性审核，备案审查2件。同时，开展2轮次行政规范性文件清理工作，废止2件；三是严格落实党政机关法律顾问制度，实现党政机关法律顾问聘请率100%。2023年以来，法律顾问为党政机关起草、修改、审核合同500余件，提供法律咨询1000余人次，开展法治培训宣传80余次，受益群众达1.5万余名，为我县法治建设提供了良好的法治保障。

（三）强化行政执法监督，确保行政权力规范透明运行

一是全面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持续抓好行政执法“三项制度”落实，完善行政执法程序，规范行政裁量权，促进行政权力规范运行，加大关系群众切身利益的重点领域执法力度，办理案件301起，涉案金额326.8万元；二是深化行政执法体制改革。各乡镇统一组建综合行政执法队伍，根据《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赋予乡镇人民政府和街道办事处部分行政处罚权的决定》，将乡镇管理迫切需要且能有效衔接的359项行政处罚权下放至乡镇，进一步推进乡镇逐步实现“一支队伍管执法”；三是深入开展行政执法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整治。成立3个督察组，以明察暗访、实地调研、问卷调查、案卷评查、座谈等形式开展5次行政执法督察，大力整治重点领域执法不严格不规范不文明不透明，以推动行政执法工作规范化、程序化。

（四）依法依规化解社会矛盾，全面提升社会治理能力和水平

一是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充分发挥人民调解的第一道防线作用，创新“库尔班大叔”人民调解“六步法”，推动行政调解、人民调解、司法调解有机衔接，2023年共受理人民调解案件4572件，已化解矛盾纠纷4572条，调解成功率100%，重点执法部门受理办结行政调解案件1172件；二是深化行政复议体制改革，规范案件审理程序，发挥行政复议化解行政争议的主渠道作用。成立县长任主任的行政复议咨询委员会，在县司法局设立于田县人民政府行政复议庭和行政复议窗口，19个司法所建立行政复议转递代办点，实现行政复议工作“一个窗口”

对外，行政复议申请更加快捷化规范化便民化。2023年以来，共办理行政复议案件2件。三是强化法律援助工作，受理法律援助案件457件，提供各类咨询1.2万余人次。

（五）健全行政权力制约和监督体系，促进行政权力规范透明运行

坚持党内监督主导，推动各类监督协调、贯通，加强对“一把手”的监督，强化整改落实，推进贯通融合。自觉接受人大监督、民主监督，办理办结各级人大代表建议56件、政协提案65件。推动形成纪检监察监督和审计监督贯通衔接的配套制度体系，放大监督治理效能。建立行政监督与其他监督方式协同配合机制，增强政府督查专业性、开放性。加强和规范行政负责人出庭应诉工作，提升行政应诉工作水平。全面落实政务公开，全县主动公开政府信息2300条。

（六）加强法治宣传教育，营造良好法治氛围

深入推进“八五”普法，组织开展“12·4”宪法宣传周、宪法法律宣传月和“美好生活·民法典相伴”主题宣传活动，创新“法耀昆仑·平安于田-局长说法”“法耀昆仑·平安于田-以案释法”等普法品牌，深化法治宣传教育基层行，开展主题普法宣传活动8000余场次，制作法律法规相关短视频87部。培养乡村“法律明白人”679人，全面推行“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实现224个全村（社区）法律顾问全覆盖。命名1个全国民主法治示范村（社区），1个自治区民主法治示范村（社区），2个地区民主法治示范村（社区）。

二、2024年度推进法治政府建设重点工作

（一）提高政治站位，学深悟透笃行习近平法治思想。

强化政治自觉，在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上下真功夫下实功夫。深化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宣传，教育引导各级党政机关、广大党员干部充分认识全面推进依法治国的重要意义，准确把握党中央把依法治疆摆在首位的深刻用意，切实把学习成效转化为推动依法治县、依法行政的工作实践。

（二）扎实推进法治政府建设。落实《于田县贯彻落实〈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21—2025年）〉实施方案》，深入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创建活动，加强督察指导，确保法治政府建设各项任务落到实处。

（三）持续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实施营商环境优化提升三年行动，深入推进“一网通办”“一件事一次办”“跨省通办”，深化“放管服”改革，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深化优化营商环境专项治理，最大限度减束缚、添动力。

（四）加强执法监督，提升行政执法水平和能力。深入推进行政执法“三项制度”、行政处罚法、行政裁量基准制度贯彻落实，加强行政执法信息化建设，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

于田县人民政府

2024年1月30日